|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重庆气矿输气管道迁改项 目 | 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镇、麻柳镇 | 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房屋征收中心 | 四川岷源科技有限公司 | 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房屋征收中心在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镇、麻柳镇建设重庆气矿输气管道迁改项目。本项目建设内容如下：1、金达线迁改管道采用D273×12，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三层PE加强级防腐。管道设计压力 6.9MPa，管线长度约5.06km。管道几乎不含水。设计压力、输气规模、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 2、沙达线迁改管道采用D273×12，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三层PE加强级防腐。管道设计压力7.8MPa，管线长度约5.06km。管道几乎不含水。设计压力、输气规模、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 3、五探1井至檀木脱水站采气管线采用D88.9×10，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三层PE加强级防腐。管道设计压力8.0MPa，管线长度约5.11km。 管道经五探1井进行气液分离脱水，管道含少量水汽。设计压力、输气规模、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 4、五探1井至檀木脱水站燃料气管线采用D60.3×5，材质为L245N无缝钢管，三层PE加强级防腐。管道设计压力2.5MPa，管线长度约5.11km。 管道为净化后天然气。设计压力、输气规模与原管线一致。 5、七里28井至檀木增压站集气管道采用D159×10，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三层PE加强级防腐。管道设计压力8.0MPa，管线长度约0.845km。管道经七里28井进行气液分离脱水，管道含少量水汽。设计压力、输气规模、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 6、檀木增压站至檀木脱水站集气管道采用D108×8，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三层PE加强级防腐。管道设计压力8.2MPa，管线长度约4.7km。管道含少量水汽。设计压力、输气规模、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本工程总投资为8544.26万元，环保投资79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9%。项目已于2023年9月开工建设，现已建成，2024年4月7日，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本项目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达市环免罚〔2024〕19号）。 | **一、施工期主要环境保护措施**（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过程实施洒水降尘，采取密闭运输措施，对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大风天停止施工作业。施工焊接烟尘、施工车辆和机械尾气等排放量小，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2）水环境保护措施管线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已有污水处理设施。试压废水拉走至周边井站沉淀池处理。施工废水含有大量泥沙，悬浮物浓度较高，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3）声环境保护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合理布置施工机械。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工艺，振动较大的固定机械设备应加装减振机座，加强各类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运输车辆沿规定路线限速行驶，禁止鸣笛。（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管道沿线开挖土石方经进行回填，管道沿线无弃方产生。废焊条、焊渣和废包装材料等施工废料部分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剩余部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管线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依托沿线周边居民现有设施处理。（5）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合理安排施工进度，施工尽量避开了雨天和大风天。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土石方工程量并缩小生态影响范围，减少对周边土壤和植被的破坏，严禁砍伐野外植被。严格规定了施工作业范围，严格限制了施工活动范围。管沟开挖过程中实施“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措施，分层回填压实。剥离表土集中堆放并进行遮盖，表土用于项目后期的生态修复。强化了临时占地的复耕复垦，并进行迹地恢复。对施工期用于堆管场等临时占用的耕地，予以全部还耕。管线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路段，已办理管线工程部分永久基本农田征、占用手续。**二、营运期主要环境保护措施**1、输气管线沿线区域加强对临时占地植被恢复工程的保护。2、本工程正常生产时，天然气处于完全密闭系统内，无废气产生和排放。项目装置检修时为保证检修过程的安全，残留天然气通过阀室或站场放空火炬点火装置燃烧后高空排放。本项目不涉及阀室或站场,放空区依托现有阀室或站场，远离周边农户对周边环境影响小。项目运营期无废水排放。3、本工程采用埋地敷设方式，正常运行过程中不会产生噪声污染。4、本工程不涉及站场及阀室建设，不涉及收球装置清管废渣，无固废产生。**三、主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天然气管道泄漏及火灾影响大气环境。采取加强管道沿线巡检；管线泄漏风险防范及应急救援措施，制定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控制和降低环境风险。**四、公众参与情况**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网上公示、登报公示、张贴公告等形式对环评信息进行了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在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五、其他部门意见**1、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局关于《重庆气矿输气管道迁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达经开固审【2023】67号）；2、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达东用字第5117152023060601号） |